

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教材采购合同(分包三)

甲方：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江苏华茂博文书业有限公司

集中采购代理机构：常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项目编号：常采公[2020]0111 号

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甲方)和江苏华茂博文书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根据“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教材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书、招标结果及其它有关规定，就甲方向乙方订购教材事宜，本着平等公平、互惠互利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签订如下协议。

一、甲方的职责、义务

1. 向乙方提供教材征订单，注明：教材名称、书号或版次，数量，供书时间，送货地点，经办人及订书人联系电话。
2. 向乙方提供用于发书的场地（标准教室 1 间）。
3. 向乙方提供技术指导，督促乙方按照学校的要求，完成教材征订、配送、发放、盘点、结算等各环节管理工作。
4. 甲方根据招标书的要求，乙方投标书服务承诺、教材合同要求综合考核乙方。考核乙方的供货能力（如：教材按时到货率、教材配送准确率、教材发放差错率）；考核乙方零订教材应急处理能力；考核乙方中职成培生教材处理能力，审核乙方独立完成的教材结算明细清单。若乙方不能兑现服务承诺，在下年度招标正式开标前，甲方在校园网上公告乙方应标承诺数据及真实服务数据，发布二者的偏差值，以“乙方下年度服务承诺分作清零处理”的形式公示于校园网。

二、乙方的职责、义务

1. 总体要求：
 - (1) 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中的内容均纳入本合同，须按章执行。
 - (2) 乙方提供专人为我校教材采购进行全程服务，专职责任人为 华涛，手机号码 15776571868。
 - (3) 所供教材确保质量，保证正版。能及时、准确免运费送到学校内指定



地点。若出现盗版由乙方负全部责任，在如数更换正版教材的同时，按全校教材总价款的 20%进行经济赔偿，同时我校将保留追究乙方法律连带责任权利。

2. 征订教材要求：

(1) 乙方免费提供甲方所要求的各类图书征订书目，每学期第 10 周向甲方公布学校一学期的教材使用明细清单，清单的格式参考图书馆采访数据 (CNMARC) 格式，除有教材图书的各项基本信息外还应该包括教材获奖情况及适用使用对象和图书内容介绍。促进学校电子教材库建设。

(2) 乙方接到甲方教材征订单后，进行无歧义理解，必须在 2 天内回告甲方预订情况（回告信息需制成表格形式，最少需要包含课程、使用对象、选用原始书名、征订对象、征订结果描述等列数据），教材换版或更换需征得甲方或甲方订书人同意。

对于乙方回告无法供货的教材，甲方又从其他的正规渠道以不高于书籍原价的方式采购得到，甲方对“乙方下年度服务承诺分作清零处理”。

乙方必须准备一本备忘录，记录所有回告、更换的教材信息，留下纸质记录，复印一份交甲方备查。同步及时更新教材征订单的电子稿，确保教材征订单为最新数据状态，每学期第 1 周内，将更新过的教材征订单电子稿、打印稿交甲方备查。甲方根据学生反馈，重点审核教材征订单中价格、班级人数更新情况及出现的差错率。

乙方学期前集中采购的师生教材需 30 天内备齐并到货，于开学前 7 天免运费送达学校指定地点，开学前七天的到货率不得低于 99%。

中职成培生的教材需 15 天内备齐并免运费送达学校指定地点，到货率不得低于 99.5%。小批量、多批次的零订教材需 21 天备齐并免运费送达学校指定地点，到货率不得低于 99%。有特殊要求的教材需 5 天内备齐并免运费送达学校指定地点，到货率 100%。

此外，为满足甲方少量教师提前获取教师用书备课的需求，乙方需以寄送等方式将教材送达教师手中。

3. 师生教材清单处理要求:

(1) 乙方将甲方教材征订单, 转换为学生教材发放单及教师用书发放单, 以四联单打印 (一联用于乙方配货, 一联用于甲方发放表, 一联用于乙方结算, 一联交甲方复核)。

教师用书四联清单需按开课二级学院、年级、教材品种顺序进行排序, 乙方按此顺序打印清单, 分二级学院打包教材, 要求捆扎教材顺序与纸质的清单上打印的顺序一致, 方便教师领用。

学生教材四联清单需按年级、系部、班级、教材品种顺序进行排序。乙方按此顺序打印清单, 具体配货时, 必须去除所有教材包装纸, 显露出教材, 方便学生一眼就能看到教材品种, 方便清点每个品种的数量。教材送达指定教室后, 摆放顺序与纸质打印清单上的顺序一致。

(2) 因极个别加印教材价格微调, 请乙方在发放教材前, 修正教材征订单上所有价格。确保教材清单价格唯一, 及时更新教材清单的电子稿, 确保教材品种、班级人数、教材单价唯一且准确, 于开学三周内, 将电子稿交教务处备查。

4. 教材的发放

(1) 配货: 要求乙方在公司内将所有教材按班级人数分配好, 按教材品种五正五反堆放打包捆扎, 及时送至学校的指定地点, 方便教材发放。

(2) 发放: 要求乙方配备 5 人以上的专业发放团队, 进行教材发放, 确保教材发放准确率及校园环境整洁卫生。负责指导签字, 留纸质签字稿做对帐凭证, 更新与之匹配的结算电子稿备查, 确保发放完毕后, 能精确计算教师用书、学生教材当日出库的总费用。

核准每个班级实际领用人数及具体领用名单; 务必对每个班级的领书代表宣讲该班的教材品种、数量, 并准确无误递交给班级代表; 务必督促学生现场核清教材品种及数量, 学生清点无误后, 督促学生做好领用签字工作。

(3) 针对我校高职学分制的特点、乙方将给予无条件退、换书服务, 并在 14 天内完成。

(4) 能配合学校完成特殊需求下的教材发放。若仍有疫情出现，学生不返校，书商将继续为学校免费邮寄教材给学生。

5. 发放教材后数据校对及零订教材服务

(1) 由于全校教材体量庞大，在教材发放完毕后，需要及时对学生的领书名单、领用明细进行二次确认，要求乙方在开学4周内，完成零订教材的退订、补订工作，修正班级的人数及领书名单。

(2) 零订教材的增补服务需要做到随叫随到，不惜物流成本，21天内完成补订服务。对于极个别的加急补订服务，允许乙方与甲方商量，借助第三方物流，送货至校内指定地点。

(3) 以上2条服务比较繁琐，乙方必须详细记录，做好纸质备忘录。在每学期的第10周，将持续更新的学生名单的电子稿、纸质稿，交教务处审核。

(4) 教材使用过程中如发现质量问题（如缺页、串包），乙方应无条件予以更换，并做好更换记录，学期末报教务处。

(5) 以上过程需要有来往明细纸质对账单，电子稿随时备查。教务处将根据学生反馈审核教材数据，考核乙方的修正班级人数及领书名单的差错率。

三. 教材结算方式和条件

乙方以75%价格向甲方供应分包三段的艺术类教材及其他教材，并按照甲方要求进行送货、发放、结算，独立核算班级教材对账明细单、学生扣费表、教材总入库单和总出库单。

货到验收合格，办妥差、错教材的退书手续后，甲方通知乙方开具发票。开票方式为明折明扣。甲方在收到发票的1-3个月内按结算金额支付书款。

四. 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1)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

同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 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发货并应按照逾期交货部分货款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

(3) 乙方不能交货（逾期超过五天视为不能交货）、交货不合格或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返还甲方已支付货款，并向甲方偿付合同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因交货不合格或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发出解除合同通知之日起五日内，自行承担退货所引发的一切费用。甲方不承担因解除合同导致乙方产生的一切损失。

(4) 乙方所提供的图书或其任何一部分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者所有权不完整（指乙方完全能处分所提供的货物，该货物不存在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已付货款部分百分之五违约金；导致甲方为此参与诉讼或仲裁，乙方另应支付甲方为此引发的律师费、诉讼费、调查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

五. 不可抗力

1. 如果乙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乙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乙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由甲方、乙方商定认可的事件。

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除甲方书面另行要求外，乙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时间持续 120 天以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六. 争议解决方法

1. 凡有关本合同或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端,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妥善解决。如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时, 可向合同签约地的人民法院进行诉讼。

2. 在诉讼期间, 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 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七. 转让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 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八.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的有效期为 2020 年 8 月 1 日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 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陆份, 以中文书写, 甲方执五份、乙方执一份, 具有同等效力。

3 本合同货物和服务交付使用后所发生的合同纠纷, 由甲方与乙方直接进行处理。

4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 应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共同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1. 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之规定解释。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电话: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电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